

PRIME INTELLIGENCE SOLUTIONS GROUP LIMITED

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79)

將於2020年8月10日上午十一時正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大會」) 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匯安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8月10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新界葵涌葵定路1-11號美適工業大廈12樓A室舉行的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本人/吾等行事，以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並以本人/吾等名義就有關決議案表決，倘無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之代表亦有權就任何在大會上正式提呈而被認為合適之事宜進行表決。

	普通決議案(附註6)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阮國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阮美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c) 重選孫毅珠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d) 重選梅栢權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e) 重選任超凡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f) 重選潘偉雄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4.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5.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新股份。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7.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其數目以不超過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為限。		

日期： _____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改動，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受委代表亦有權自行酌情就正式於大會提呈而未有載入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獲閣下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
-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2020年6月29日的大會通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依照所列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公證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倘有關股份由聯名登記持有人持有，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就其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大會代表閣下。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投票。若閣下出席大會並投票，則閣下受委代表的授權將被撤回。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以實現上述用途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公司將保留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直至實現上述用途。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提出，但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